

彰化縣鹿港鎮文開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第 4 次代理教師甄選

第三階段錄取公告

一、國小普通班自然專長代理教師 1 名：

正取：趙建盛

備取一：侯程翔

備取二：林郁庭

二、國小普通班自然專長行政代理教師 1 名：

正取：葉思妤

備取：吳建緯



三、國小普通班音樂專長代理教師 1 名：

正取：楊依珊

備取：謝佩蓉

四、國小普通班美勞專長代理教師 1 名：

正取：陳佩詩

備取一：謝惠如

備取二：洪惠美

五、國小調府代理教師 1 名：

正取：洪維蔓

備取：郭宏駿



- 註：(1) 正取人員應於109年7月29日(三)下午4時前，持甄選證、國民身分證、畢業證書正本等證件並繳交健保醫院出具之體格檢查合格證書(含胸部 X 光透視)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- (2) 體格檢查合格證書可於錄取公告 14 日內繳交。